

書名：關於初信造就聚會、初信造就（上冊）

1. 猶太人有一個節期，叫作『逾越節』，記念猶太人從前在埃及作奴僕的時候，神拯救了他們。逾越節，這是一個蒙拯救的回憶。
2. 馬太福音二十六章二十六至二十八節這就是主所設立的晚餐。『晚餐』是甚麼意思呢？是安安逸逸的喫飯，滿有安息的味道。
3. 主耶穌設立晚餐，是在逾越節的時候，所以用的是無酵餅。
4. 哥林多前書十章十六節至二十二節：主為甚麼要我們這樣作呢？『晚餐的第一個意義是為著記念主』。主知道我們會記念祂。
5. 當你記念主的時候，有一個很大的好處，就是世界罪惡的力量在你身上不能繼續。
6. 擘餅記念主『還有一個屬靈的用處』，就是叫神的兒女不能有爭執，不能分門別類。當你在那裡記念你怎樣蒙恩得救的時候，另外一個弟兄也正在那裡記念他是怎樣蒙恩得救的，你就怎能不愛他呢？
7. 哥林多前書十一章二十三至三十二節：主的晚餐還有『第二個意義』，你這樣喫主的餅，你這樣喝主的杯，『乃是表明主的死』。『表明』也可譯作『宣告』，意思就是把主的死宣告出來給人知道。主叫我們喫祂的晚餐，不只是叫我們記念祂，並且是叫我們宣告祂的死。
8. 這餅和這杯，為甚麼是表明主的死？因為血本是在肉裡面，血和肉分開，就是死。你看見這杯裡的酒，你就看見血；你看見這餅，你就看見肉。
9. 這個餅是甚麼？是碾碎了的穀類，這個杯裡面的東西是甚麼？是榨過了的葡萄。一粒麥子若不碾碎，仍舊是一粒，不會成為餅；一挂葡萄如果不是榨了，就不會成為酒。如果穀保全牠自己，餅就沒有；如果葡萄保全自己，酒就沒有。主在這裡藉著保羅說：你們喫這餅，你們喝這杯，就是表明我的死。我們喫這個已經碾碎的穀，我們喝這個已經榨過的葡萄，這就是表明主的死
10. 『如果這個杯裡是血，這個餅是肉，這是說甚麼？』他們要回答說，『這是說死。』因為血在這一邊，肉在那一邊，血和肉分開，這就是死。所以，不只是用口出去傳福音。不只是在會所裡傳福音，不只是以恩賜傳福音，並且主的晚餐也傳福音。我們把主的晚餐擺在那裡的時候。
11. 所以，晚餐的第一個意義是記念主（哥林多前書十章），第二個意義是表明主的死，一直到主來（哥林多前書十一章）。
12. 教會的『擘餅還有另外一方面』，那就是林前十章二十一節所說的『主的筵席』。關於主的筵席的意義，在十章十六至十七節中說得很清楚，牠說，『我們所祝福的杯，豈不是同領基督的血麼？我們所擘開的餅，豈不是同領基督的身體麼？我們雖多，仍是一個餅，一個身體；因為我們都是分受這一個餅。』在這裡，也有『兩個意義：一個是交通，一個是合一。』
13. 主的筵席的『第一個意義是交通』。林前十一章乃是說信徒與主的關係，而十章乃是說信徒與信徒彼此的關係。晚餐乃是我們記念主，筵席乃是我們彼此交通。如果彼此不是很親密的，那就絕不能從同一個杯裡你喝一口，他喝一口。神的兒女一同喝一個杯，大家從一個杯裡，你喝一口，他喝一口，這麼多的人，都喝這一個杯，這個意義就是交通。
14. 主的筵席的『第二個意義是合一』。十一章所說的餅和十章所說的餅有不同的意義。十一章裡的餅，主說，『這是我的身體，為你們捨的。』（24。）這是指著主耶穌肉身的軀體說的。十章裡的餅乃是指著教會說的。『我們雖多，仍是一個餅。』我們就是餅，這餅就是教會。我們在主面前，要學習看見記念、表明和交通，也得學習看見合一。主的筵席的基本問題，是餅的問題。這個餅是非常緊要的。這個餅，大而言之，乃是代表所有神的兒女，小而言之，乃是代表在一個地方所有神的兒女。

第十七篇 擘餅

讀經：

馬太福音二十六章二十六至二十八節：『他們喫的時候，耶穌拿起餅來，祝福，就擘開，遞給門徒，說，你們拿著喫；這是我的身體。又拿起杯來，祝謝了，遞給他們，說，你們都喝這個；因為這是我立約的血，為多人流出來，使罪得赦。』

哥林多前書十章十六節至二十二節：『我們所祝福的杯，豈不是同領基督的血麼？我們所擘開的餅，豈不是同領基督的身體麼？我們雖多，仍是一個餅，一個身體；因為我們都是分受這一個餅。你們看屬肉體的以色列人；那喫祭物的，豈不是在祭壇上有分麼？我是怎麼說呢？豈是說祭偶像之物算得甚麼呢？或說偶像算得甚麼呢？我乃是說，外邦人所獻的祭，是祭鬼，不是祭神；我不願意你們與鬼相交。你們不能喝主的杯，又喝鬼的杯；不能喫主的筵席，又喫鬼的筵席。我們可惹主的憤恨麼？我們比祂還有能力麼？』

哥林多前書十一章二十三至三十二節：『我當日傳給你們的，原是從主領受的，就是主耶穌被賣的那一夜，拿起餅來，祝謝了，就擘開，說，這是我的身體，為你們捨的；你們應當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飯後，也照樣拿起杯來，說，這杯是用我的血所立的新約；你們每逢喝的時候，要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你們每逢喫這餅，喝這杯，是表明主的死，直等到祂來。所以無論何人，不按理喫主的餅，喝主的杯，就是干犯主的身主的血了。人應當察驗自己，然後喫這餅，喝這杯。因為人喫喝，若不分辨是身體，就是喫喝自己的罪了。因此，在你們中間有好些軟弱的，與患病的，死的也不少。我們若是先分辨自己，就不至於受審判。我們受審的時候，乃是被主懲治；免得我們和世人一同定罪。』

壹 主的晚餐的設立

在教會中，有一個晚餐是神的兒女要赴的，這一個晚餐是主耶穌活在地上最末了一夜所設立的，第二天，祂就被釘十字架。這是主耶穌活在地上最末了一夜所喫的末了一餐。雖然在復活以後祂也喫，但那是喫也行，不喫也行，和通常人的喫不同。

這末了的一餐是怎樣的呢？這裡有一段故事的。猶太人有一個節期，叫作逾越節，記念猶太人從前在埃及作奴僕的時候，神拯救了他們。神怎樣救法呢？神吩咐他們各人要按著父家取羊羔，一家一隻，在正月十四日的黃昏，把這一隻羊羔宰了，把牠的血塗在門框門楣上，當夜要喫羊羔的肉，要與無酵餅和苦菜同喫。猶太人從埃及出來之後，神就命令他們每一年都當守這一個節期，以為記念。(出十二 1~28。) 所以從猶太人的眼光來看逾越節，這是一個蒙拯救的回憶。

主耶穌將要離開世界的那一晚上，正是喫逾越節羊羔的時候。當主耶穌和祂的門徒在喫逾越節羊羔之後，主立刻接下去設立祂自己的晚餐。主在這裡就是有意給我們看見，要我們喫祂的晚餐，像猶太人喫逾越節的羊羔一樣。

我們把這兩件事對照一下：以色列人是被拯救脫離埃及，所以守逾越節；神的兒女也是蒙拯救脫離世界的罪惡，所以來喫主的晚餐。以色列人有羔羊，我們也有羔羊—主耶穌是神的羔羊。

今天我們已經脫離了世界的罪惡，已經脫離了撒但的權勢，已經完全歸於神，所以我們要喫主的晚餐，像猶太人喫逾越節的羊羔一樣。

馬太福音二十六章二十六至二十八節：主耶穌在守節之後，『拿起餅來，祝福，就擘開，遞給門徒，說，你們拿著喫；這是我的身體。又拿起杯來，祝謝了，遞給他們，說，你們都喝這個；因為這是我立約的血，為多人流出來，使罪的赦。』（太二六 26~28。）這**就是主所設立的晚餐**。

晚餐是甚麼意思呢？晚餐的意思就是一天的工作已經完畢，一家人在一起安心的喫一餐，不像喫早餐、喫午餐那麼匆忙，而是**安安逸逸的喫飯，滿有安息的味道**。神的兒女們喫主的晚餐，也當有這一種的心情，不是在那裡忙亂，也不是在那裡思想要作這個、要作那個，而是在神的家裡享受安息。

主耶穌設立晚餐，是在逾越節的時候，所以用的是無酵餅，（出十二 15，）不是用有酵的麵包。至於馬太二十六章，馬可十四章和路加二十二章所說的『葡萄汁』，按原文並沒有這個『汁』字，牠應譯作『葡萄樹的產物』或『葡萄樹的果子』。所以我們在擘餅的時候，可以用葡萄酒，也可以用葡萄汁，只要是葡萄樹的產物就可以了。

貳 主的晚餐的意義

一 記念主

哥林多前書十章十六節至二十二節：主為甚麼要我們這樣作呢？主說，『你們應當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』（林前十一 24。）所以**晚餐的第一個意義是為著記念主**。主知道我們會記念祂。雖然我們所得著的恩典是這麼大，我們所得著的救贖是這麼奇妙，但是經驗告訴我們，人是會忘記祂的。初信的弟兄姊妹，雖然剛剛得救，但是稍不小心一點，也會忘記主的拯救。所以，主在這裡特別對我們說，『你們應當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』

主要我們記念祂，不只因為我們會忘記，也因為主自己需要我們記念祂。換句話說，主不願意我們忘掉祂。祂超越過我們不知道有多少倍，祂是一位不知道多大的主，我們記念祂不記念祂，祂可以不在乎，但是祂說，『你們應當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』這是主降卑祂的自己，喜歡來得著我們的記念。祂是降卑祂自己來作救主，祂也是降卑自己來要我們的心，祂也是降卑祂自己來得著我們的記念。祂要我們活在這裡的時候不忘記祂，祂願意我們一個禮拜過一個禮拜的一直活在祂面前，一直記念祂。好叫我們在這裡得著屬靈的好處。主要我們記念祂，這是祂愛的要求。因為我們如果不是常常記念主，常常把主的救贖擺在我們面前，我們就很容易與世界的罪惡調和，也很容易在神的兒女中起爭執，我們所受的損失就非常人，所以主要我們記念祂。我們若記念祂，我們就能得著好處。這也是蒙恩的方法之一，我們能從這裡面接受主的恩典。

當你記念主的時候，有一個很大的好處，就是世界罪惡的力量在你身上不能繼續。你每隔幾天，就記得你是如何接受主，每隔幾天就記得主是如何替你死，這樣，你就不能再和世界的罪惡調和。這是擘餅記念主的一個好處。

擘餅記念主還有一個屬靈的用處，就是叫神的兒女不能有爭執，不能分門別類。當你在那裡記念你怎樣蒙恩得救的時候，另外一個弟兄也正在那裡記念他是怎樣蒙恩得救的，你就怎能不愛他呢？當你想到主耶穌把你千千萬萬的罪都赦免了的時候，你看見另外一個姊妹進來，她也

是蒙血救贖的，那你怎麼能不赦免她，反而記念她的不是，而來分門別類呢？教會這二千年來，有許多神兒女中的爭執，到了主晚餐的桌子前，就都過去了。甚至有許多的仇恨，因為到主的桌子前，就都過去了。因為記念主就是記念你自己如何得救，如何蒙赦免；主赦免了你千萬兩的債，而你看見一個同伴欠你十兩的債，你就掐住他的喉嚨，（太十八 21~35，）這是不可以的事。每一個弟兄姊妹記念主的時候，自然而然放寬了自己的心，包括了神所有的兒女，自然而然就看見，一切蒙主救贖的人，都是主所愛的，也是他所愛的。在主裡面，不能有嫉恨，不能有分爭，不能有不赦免。當你想到你許多的罪主都赦免了，而你卻還是在那裡和弟兄姊妹有爭執，那是不應該的。你要爭執，你要嫉恨，你要不赦免，你就不能記念主。所以，每一次我們聚會記念主的時候，主總是叫我們再一次溫習祂的愛，溫習十字架的工作，溫習所有蒙恩的人個個都是主所愛的人。主愛我們，為我們捨棄自己，主為你，也為所有屬祂的人捨棄自己。所有屬神的人，都是祂所愛的，自然而然，所有神的兒女也都是你所愛的，因為你不能恨祂所愛的人。

『你們應當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』我們絕不能記念我們所不認識的人，我們也絕不能記念我們所沒有經過的事。主在這裡要我們記念祂，意思就是我們在各各他已經遇見過祂，我們已經蒙了祂的恩典，所以我們在這裡要記念祂所成功的事。我們是回頭去記念主，像猶太人回頭記念逾越節一樣。

許多人懶惰不結果子，是甚麼緣故？是因為忘記了他舊日的罪已經得了潔淨。（彼後一 8~9。）所以主要叫我們記念祂，愛祂，常常記念祂。要記念這杯是用祂血所立的新約，是為我們流出來的，這餅是祂的身體，為我們捨去的。這是我們擘餅所要注重的第一點。

二 表明主的死

哥林多前書十一章二十三至三十二節：主的晚餐還有第二個意義。林前十一章二十六節：『你們每逢喫這餅、喝這杯，是表明主的死，直等到祂來。』你這樣喫主的餅，你這樣喝主的杯，乃是表明主的死。『表明』也可譯作『宣告』，意思就是把主的死宣告出來給人知道。主叫我們喫祂的晚餐，不只是叫我們記念祂，並且是叫我們宣告祂的死。

這餅和這杯，為甚麼是表明主的死？因為血本是在肉裡面，血和肉分開，就是死。你看見這杯裡的酒，你就看見血；你看見這餅，你就看見肉。主的血在一邊，主的肉在另一邊，血和肉分開了，這就表明主的死。在這個聚會中，你不必告訴人說『我們的主替你死了，』他只要看見血不在肉裡面，就知道這是死。

這個餅是甚麼？是碾碎了的穀類，這個杯裡面的東西是甚麼？是榨過了葡萄。你看見這個餅，就看見這裡有已經碾碎的穀；你看見這個杯，就看見這裡有已經榨過的葡萄。這就明顯的給我們看見死在這裡。一粒麥子若不碾碎，仍舊是一粒，不會成為餅；一挂葡萄如果不是榨了，就不會成為酒。如果穀保全牠自己，餅就沒有；如果葡萄保全自己，酒就沒有。主在這裡藉著保羅說：你們喫這餅，你們喝這杯，就是表明我的死。我們喫這個已經碾碎的穀，我們喝這個已經榨過的葡萄，這就是表明主的死。

也許你的父母、兒女、親戚是不認識主的，如果你把他們帶到擘餅的聚會中去，他們第一次看見擘餅，必定要問：『這是怎麼一回事？擘餅有甚麼意思？喝杯有甚麼意思？』你說，『如果這個杯裡是血，這個餅是肉，這是說甚麼？』他們要回答說，『這是說死。』因為血在這一邊，肉在那一邊，血和肉分開，這就是死。我們可以讓人來看，指明給人看，擺在這裡的就是主的死。所以，不只是用口出去傳福音。不只是在會所裡傳福音，不只是以恩賜傳福音，並且主的

晚餐也傳福音。我們把主的晚餐擺在那裡的時候。如果人不以為這是一個儀式，而知道我們是把主的死宣告在他們面前，那麼，這是整個宇宙中的一件大事。拿撒勒人耶穌，神的兒子，已經死了，這是一件大的事實擺在這裡。

從人看來，主耶穌已經不在地上了，可是，十字架的標記—餅和杯—卻一直存留在這裡。我們每一次看見餅和杯，就是看見主在十字架上的死。這個十字架的標記告訴我們，主替我們死這件事是必須記得的。

『你們每逢喫這餅、喝這杯，是表明主的死，直等到祂來。』主耶穌是還要再來的，這句話十分安慰我們。這句話和晚餐連在一起，特別有意思。你覺得晚餐的好麼？晚餐是一天最末了的一頓飯。我們每一個禮拜都喫這一個晚餐。教會一個禮拜過一個禮拜喫同樣的晚餐，雖然已經將近二千年了，但是這一個晚餐還沒有過去。我們一直在這裡喫晚餐。一直等，一直等，有一天主一來，我們就不再喫這晚餐了。當我們面對面看見我們的主的時候。晚餐就過去了，我們看見主了，就不用記念主了。

所以，**晚餐的第一個意義是記念主**，**第二個意義是表明主的死**，一直到主來。主的晚餐是叫我們記念祂自己，盼望弟兄姊妹們從起頭就看見祂自己。人記念主自己，自然而然就會記念主的死。人記念主的死，人的眼睛自然而然就望著國度—有一天主要來，主要接我們到祂那裡去。十字架總是引到再來，十字架總是引到榮耀。我們記念主的時候，總是要仰起頭來說，『主，我要見你的面；當我見主面的時候，這一切都要過去。』主要我們記念祂，一直表明祂的死，宣告祂的死，直等到祂來。

參 主的筵席的意義

林前十章是用另一句話來說擘餅。牠不是說晚餐，而是說筵席。我們的主在末了一晚所說立的晚餐裡，叫我們記念祂，宣告祂的死，一直等到祂再來，這不過是一方面。**教會的擘餅還有另外一方面，那就是林前十章二十一節所說的主的筵席。**關於主的筵席的意義，在十章十六至十七節中說得很清楚，牠說，『我們所祝福的杯，豈不是同領基督的血麼？我們所擘開的餅，豈不是同領基督的身體麼？我們雖多，仍是一個餅，一個身體；因為我們都是分受這一個餅。』在這裡，也有兩個意義：一個是交通，一個是合一。

一 交通

主的筵席的第一個意義是交通。『我們所祝福的杯，豈不是同領基督的血麼？』我們豈不是一同喝主的杯麼？這是交通。**林前十一章乃是說信徒與主的關係，而十章乃是說信徒與信徒彼此的關係。晚餐乃是我們記念主，筵席乃是我們彼此交通。**筵席乃是說，『我們所祝福的杯，豈不是同領基督的血麼？』這裡著重的點，不是在領基督的血，而是在同領基督的血。這一個『同領』，就是交通。

這裡說『我們所祝福的杯』，這『杯』是單數的。在馬太二十六章二十七節所說的『杯』也是單數的，照原文直譯，應該是這樣：『又，既拿起杯來，並祝謝了，祂遞給他們，說，都從祂裡面喝出來。』所以，我們不贊成把杯改成多數；因為一改成多數，就把那個意義改掉了。我們祝福的杯，豈不是同領基督的血麼？從一個杯裡面，我們一同領受，這裡面的意義是交通。如果彼此不是很親密的，那就絕不能從同一個杯裡你喝一口，他喝一口。神的兒女一同喝一個杯，大家從一個杯裡，你喝一口，他喝一口，這麼多的人，都喝這一個杯，這個意義就是交通。

二 合一

第二個意義是合一。『我們所擘開的餅，豈不是同領基督的身體麼？我們雖多，仍是一個餅，一個身體。』（林前十 16~17。）在這裡我們看見，神的兒女是合而為一的。十一章所說的餅和十章所說的餅有不同的意義。十一章裡的餅，主說，『這是我的身體，為你們捨的。』（24。）這是指著主耶穌肉身的的身體說的。十章裡的餅乃是指著教會說的。『我們雖多，仍是一個餅。』我們就是餅，這餅就是教會。

我們在主面前，要學習看見記念、表明和交通，也得學習看見合一。所有神的兒女都是合一的，像這個餅是一個餅一樣。我們只有一個餅，你擘了一點喫，他擘了一點喫，我們各人所擘來喫的那一點，假定能收得回來，豈不仍然是一個麼？雖然這一個餅是分散在各人裡面，但是在聖靈裡仍舊是一個餅。物質的餅，喫了就完了，我們沒有方法叫牠回來，但是，在屬靈上這餅還是一個，在聖靈裡是合一的。基督像餅一樣，本是一個。神分一點的基督給你，神也分一點的基督給他，一位的基督現在散住在許多人的心裡。基督是屬靈的，雖然是分了，卻又是沒有分的，祂仍舊是一位。神把基督給你，神把基督給他，可是基督在聖靈裡還是一位。分開的餅，在聖靈裡仍然是一個，並沒有分。神的兒女去擘餅的時候，不只去記念主，不只去表明主的死，不只和神的眾兒女有交通，並且承認神的眾兒女是合一的。這一個餅，就是代表神的教會是合一的。

主的筵席的基本問題，是餅的問題。這個餅是非常緊要的。這個餅，大而言之，乃是代表所有神的兒女，小而言之，乃是代表在一個地方所有神的兒女。如果有幾個神的兒女聚集在一起，他們只看見他們幾個人，他們的餅只包括他們幾個人，那一個餅就太小，就不穀。一個餅必須能代表一個地方神的兒女，必須能代表在一個地方的教會；還不只，這一個餅，乃是包括神在地上的兒女。我們必須看見，這一個餅表明神的眾兒女的合一。如果我們要設立一個單獨的教會，我們的餅就太小，不能作為教會的代表。如果甚麼地方有筵席，而他們不能說『我們雖多，仍是一個餅』，我們就不能擘那一個餅，因為那不是主的筵席。

每一次擘餅的時候，我們都得記念主，也都得心向著弟兄姊妹們。所有神的兒女，凡是被寶血救贖回來的，都是在這一個餅裡面。我們的心都得被主放大，像餅所包括的那樣大。我們雖多，仍是一個餅。就是沒有和我們在一起擘餅的弟兄姊妹也包括在裡面。如果我們在擘餅的時候把他們完全忘記，那麼我們的餅就不穀大，我們的心也不穀大，就不行。我們總不能有一個意思，盼望某弟兄某姊妹最好不在這裡面，某信徒最好從這裡面出去。這一個餅，叫我們不能作一個窄小的人。

如果有一個沒有和我們在一起擘過餅的弟兄到主桌子的面前，他和主是聯合的，他也是在這一個餅的裡面，我們接納不接納他？要記得，我們不是主人，我們至多不過是作招待。筵席是主的，不是我們的。主的筵席設立在某一個地方，像第一次主的筵席設立在那一間樓上一樣。那一間樓是借用的，主今天也不過是用這個地方來擺設主的筵席。我們不能說，我們不給人擘餅。這筵席是屬乎主的，接納不接納的權柄在乎主，我們沒有權柄。我們不能拒絕主所接納的人，我們不能拒絕任何屬乎主的人。我們只能拒絕主所拒絕的人，我們只能拒絕不是屬乎主的人。我們只能拒絕雖屬乎主而進入罪不出來的人，因為他與主的交通已經斷了，我們纔與他沒有交通。我們不能拒絕主所接納的人，我們也不能接納主所沒有接納的人，不能接納那已經和主失去交通的人。因此，在決定對於某一個人應該不應該接納擘餅之先，對於他必須有清楚的認識。在接納擘餅的事上，應當謹慎，不可隨便，要作得合乎主的心意。

肆 擘餅聚會該注意的事

末了，還得題起兩三件事。在擘餅聚會中，有一個特別的情形要顧到的，就是：①**我們乃是蒙主血洗淨的人，不是求主用血洗淨的人**；②**我們乃是得著主生命的人，不是求主給我們生命的人**。所以在這一個聚會中，我們只好祝福。『我們所祝福的...』事實上，我們是祝福主所已經祝福的。主在被賣的那一夜，『拿起餅來，祝福...又拿起杯來，祝謝了。』（太二六 26～27。）主在那裡只有祝福，也只有感謝。等到祂和門徒擘餅完了之後，還是唱了詩出來的。（二六 30。）所以在這一個聚會中正常的音調，乃是祝謝，乃是讚美。在這一個聚會中，不是祈求，也不是講道。如果題起一點直接關於主的事，那也許可以，也許用不著。其餅的講道，更是離題太遠了。（行傳二十章說到保羅有一次在特羅亞的擘餅聚會中講話，那是例外。）在這一個聚會裡，只注感謝，只注重讚美。

擘餅是一週一次。主設立晚餐的時候說，『你們要常常這樣行。』（『每逢』在原文有『常常』的意思。）初期的教會，是在七日的第一日擘餅。（徒二十七。）我們的主，不只是死了，並且是復活了，我們是在復活裡記念主。七日的第一日，是主復活的日子，在七日的第一日，我們最要緊的事是記念主。盼望所有的弟兄姊妹在這件事上不會忘記。

還有，去記念主的時候，我們要『配』。林前十一章二十七至二十九節：『所以無論何人，不按理喫主的餅，喝主的杯，就是干犯主的身主的血了。人應當自己省察，然後喫這餅，喝這杯。因為人喫喝，若不分辨是身體，就是喫喝自己的罪了。』『不按理』在原文的意思是『不配』。喫的時候，最要緊的是配。這不是說人配不配，而是說態度配不配。如果一個人是屬主的人，就不成問題。他若不是主的人，他就根本不能去擘餅。所以配不配的問題，不是人的問題，而是態度對不對的問題。我們領受這一個身體的時候，如果隨便的喫，不分辨是身體，那就不應該。所以，主要我們省察。雖然我們這個人是沒有問題了，但我們在那裡喫的時候，要知道這是主的身體。我們的態度不可馬虎，不可隨便，不可輕看，不可放鬆。我們在這裡要作得與主的身體相配。主是把祂自己的血和肉給了我們，我們應當虔誠的接受，虔誠的記念主。